

历史小说

趙 匡 胤

郭建勋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郭建勋 著



宋太祖赵匡胤

郭建勋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路 308 号 电话:8617156 邮编:730000

E-mail:press@lzu.edu.cn

<http://www.lzu.edu.cn/press/index.htm>

兰州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排版

兰州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7.25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433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7-311-01581-2/I·66 定价:26.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12)
第三章	(24)
第四章	(41)
第五章	(54)
第六章	(68)
第七章	(83)
第八章	(99)
第九章	(113)
第十章	(126)
第十一章	(138)
第十二章	(152)
第十三章	(164)
第十四章	(177)
第十五章	(192)
第十六章	(206)
第十七章	(221)
第十八章	(235)
第十九章	(248)
第二十章	(262)
第二十一章	(277)
第二十二章	(293)

第二十三章	(309)
第二十四章	(323)
第二十五章	(338)
第二十六章	(353)
第二十七章	(368)
第二十八章	(382)
第二十九章	(396)
第三十章	(409)
第三十一章	(422)
第三十二章	(437)
第三十三章	(454)
第三十四章	(473)
第三十五章	(487)
第三十六章	(500)
第三十七章	(516)
第三十八章	(532)

第一章

1

后晋出帝开运三年八月的一天下午，洛阳城东的旧校场上，一位高鼻深目、虬髯卷发的西域胡人，牵着一匹赤褐色的高头大马，边走边向周围的人吆喝：

“诸位请看，真正的西域宝马！诸位请看……”

宏亮的声音加上生硬有趣的汉语立刻吸引了人们的注意，那些摆摊的商贩、游逛的闲汉，还有正在购物的市民、官兵、僧人，纷纷围拢过来。

这东校场乃东汉明帝时所修，纵横各一百丈，方正宽阔，是历代朝廷操演阵势、检阅军队的地方，只是到了唐末，天下大乱，战祸频仍，后梁、后唐、后晋各朝，忙于征战篡弑，更兼运衰祚短，无暇来此排阵阅兵，竟使这好端端的一座校场荒草萋萋、雉飞兔窜、日复一日地凄凉破败。近两年，附近夹马营、驻马营、辖马营、健马营、客马营、新马营的住户越来越多，尤其是这“东城六营”的住户大多是连年在外征战的将校兵士的家眷，他们的子弟都好勇斗狠，喜欢骑马射箭、舞刀弄棍，于是一些外地来洛阳的商贩在校场一侧设摊，经营刀剑弓弩、马匹马具之类的东西，生意倒也红火。这里逐渐形成了一个并不冷清的墟市。

随着那位西域胡人不断地吆喝，他身边围观的人也不断增多，转眼间挤得水泄不通。人群中不乏豪杰俊彦之士，却也有不少泼皮。大家的目光自然而然地集中在那匹马身上。

那匹马全身为赤褐色，光泽油亮，犹如缎子一般，唯有鬃毛黑而粗长；它身高足有六尺五寸，前胸宽阔，臀部滚圆，四条腿修长有力；嘴唇、鼻头和眼圈的毛色略淡，接近于淡红色，显得

年轻、剽悍、高贵。显然，这是一匹千里挑一的神驹！不过，几位老到而又细心的围观者也注意到：这匹马的尾巴只剩下了一半，身体左侧有两道明显的刀伤痕迹。它站在那里，从来就没有安分过，两只前蹄不停地在地上踢、刨，嘴里打着喷嚏，头拼命向上昂，似乎随时都想挣脱马缰，奋蹄疾奔而去。他们明白，这是一匹经历了战场厮杀的烈马，一般人是难以驾驭的。

牵马的胡人见人们赞不绝口，便趁热打铁，摘下头上的毡帽，一边挥舞，一边扯开嗓子喊道：

“诸位都看到了，此乃纯种的西域良马，追风奔电，日行千里。你们仔细察看那毛色、骨骼、气度，哪一样不是上品？诸位别看此马高大壮硕，其实才五个牙，口嫩着呢！不信？你们瞧，你们瞧！”

他将毡帽重新戴在头上，腾出左手，掰开马嘴，让人们一一过目。人群中发出一片称奇之声。在此过程中，他的右手始终紧紧地抓住马络头，一点也不敢松懈。

“常言道，得良马如得良伴。战乱年头有了这样一匹好马，可以说是一种福气啊！机会难得，过了这个村可就没这个店啦！”他接着叹了一口气，显出万般无奈的神情说：“在下若不是急于回去，缺少盘缠，又怎会舍得将它出手！”

“你要卖多少银子？”有人问。

“现今时价，身高四尺二寸的儿马，值银四十两，每高一寸增银十两，这是就平常马而言。我这匹马身高近七尺，又是纯种西域马，你说值多少？”

“少罗嗦！干脆点！卖多少？”

西域胡人略一思忖，咬咬牙说：“一百两，一口价！少一钱也甭想牵走它。我急着使钱，便宜哪一位了？”

人们又嗡嗡地开始议论，有的说贵，有的说不贵。其实这围观的人中，十之八九是来瞧热闹的，既不谙相马之道，也无购马

之意。那些行家虽然心知肚明，这赤褐马价值远不止一百两，若在平时，配上好一点的马鞍、马镫，稍加修饰，至少可卖到五百两，甚至更多；但一来此马来路不明，弄不好鸡飞蛋打，惹来祸端；二来性子太烈，恐怕难以驾驭，反成累赘。因此，他们也不愿上前搭腔。场上顿时形成了僵持的局面。

2

那位西域胡人见这般情形，正要开口重加卖弄，人群中忽然拥上来四五个十六七岁的后生，他们都是“东城六营”的无赖子弟，整日里游手好闲，无事生非。他们平时从未见过这么威武雄健的骏马，便按捺不住，一齐围上来，这个摸摸腿，那个摸摸尾巴，还有一个用右手食指在那马左侧的刀痕上划来划去，嘴里不断地哼着小曲。

“快走开，走开！”西域胡人大声喝斥。他在赤褐马急促粗重的呼吸中预感到了危险，想使劲攥住手中的马缰。正在这时，那马向上猛一仰头，顺势往旁边一甩，挣脱了马缰，后腿直立，两只前腿腾空而起，头向苍穹，发出一声凄厉的嘶鸣，似乎在宣泄它心中久积的悲愤。

那几个后生被这突起的变故惊呆了，待到回过神来准备跑开时，赤褐马已在空中扭转身子，四蹄着地，向他们疾冲而来。其中手脚灵活的，本能地向旁边一闪；有两个行动稍慢，被撞翻在地，马蹄再一踏，便在地上翻滚抽搐，呼爹叫娘，显然是断了肋骨。

赤褐马像箭一样从人群闪开的口子中窜过，撒开四蹄，朝校场空旷的一端飞驰而去。

“快截住它！快截住它！”西域胡人声嘶力竭地喊叫着，急得捶胸顿足。人群中的议论声、咒骂声、呼喊声，交相错杂，如沸如扬，淹没了他的声音。

或许是赤褐马刚解脱羁绊，还辨不清方向，或许是有意要向人们挑衅，它跑出一百来步，竟停了下来，在那里慢慢地兜着圈子。

西域胡人拔腿猛跑过去，用手去抓缰绳，谁知赤褐马头一偏，扬起前蹄奋力一踢，正踢在那胡人的前胸上。幸亏他躲闪得快，而且魁梧粗壮，才未伤筋骨，只是痛得龇牙咧嘴，再也不敢上前。

望着仍然在兜圈子的赤褐马，那胡人又急又怒，万般无奈之下，他脚一顿，拱手对围过来的人群说：

“哪位英雄替我收服这匹瘟马，在下感激不尽，并心甘情愿将此马让给他，只收白银五十两，绝无反悔！”

听了他的话，顿时有人跃跃欲试，但看了看那凶狠暴戾的赤褐马，便又犹豫、胆怯起来。这时，人群中走出来一位军将模样的汉子，边走边捋起袖子，露出一双长满黑毛的粗壮胳膊，他虽然身躯如铁塔一样又高又壮，步子却十分灵活。只见他在外侧随着赤褐马跑了几圈，瞅准时机，加快脚步，一把抓住马缰，随即拼命地往后拽。岂料赤褐马力大无比，竟速度不减，拖着汉子照样兜圈子，那汉子也不肯放手，越发用劲。那马缰尽管是粗牛皮所制，可也禁不起这般拉拽折腾，转了几圈，便“啪”的一声断了。那汉子猝不及防，四脚朝天跌倒在地，半天爬不起来。

赤褐马放慢脚步，回头看看，也不再兜圈子，不慌不忙地向外面跑去。

“完了！”不仅那胡人，而且在场的围观者也都这样想。

正在大家绝望之际，突然听得一声暴喝：“畜生，休得逞能！”音犹未歇，一位青年已掠过人群，几个箭步追上去，离马尚有数尺，双脚一顿，腾身跃起，在空中一个转身，便稳稳地骑在马上。

“好！”众人齐声喝彩。

赤褐马见此情形，焦躁恼怒，便不住地颠跳腾挪，欲将青年甩下，怎奈青年紧抓马鬃，双腿夹住马肚，就像生了根似的，稳

如磐石。接着，赤褐马使出了它惯用的伎俩，后腿站立，前腿腾空，人立而起，可那青年双手抱住马脖子，身子仍然紧贴马背。赤褐马见不但摆脱不了他，脖子反而被勒得一阵生痛，不禁野性大发，展开四蹄，风驰电掣般向前飞奔，跑了约一箭地，突然停步，臀部猛地耸起。马上的青年经这一顿一耸，身子迅速弹离马背，头下脚上，眼看要被甩下马去。情急之中，只见他双手揪住马鬃，腰一使劲，双腿向上一蹬，旋即恢复原位，稳稳地跨坐在马背上。

旁观的人们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那青年也被惹得性起，气沉丹田，双腿猛一用劲，赤褐马吃不住这暗运的神力，便又撒腿狂奔起来，眨眼间已跑出了校场。校场前方是一堵数丈高的土墙，中间未设大门，左右两侧各有一角门可通。左侧角门通向繁华的大街，行人川流不息；右侧角门则通向一片菜圃。那青年担心惊马闯进大街伤人，便毫不犹豫地抓住马鬃向右边用力一带，朝右侧角门疾驰而去。

眼看就到角门，那青年突然记起：这角门本是为行人进出而设，高不过一人多，如何出得去？说时迟，那时快，赤褐马像箭一般向角门穿去，青年将身体本能地一仰，平平向后躺去，但动作太猛，青年重重地从马背上滑跌在地上，一动也不动了。

远处观望的人们惊得目瞪口呆。

谁知奇怪的事情发生了：已经跑出很远的赤褐马竟然又掉过头，悠悠地走回到青年的身边，用头在他的胸前拱动。

一会儿，青年慢慢地站了起来，伸出右手在马背上轻轻地滑动着，赤褐马似乎也很愉快地接受这种爱抚，半截尾巴左右摆动，头在青年的肩膀上来回磨蹭，显得亲热而温顺。于是，他又纵身跳上马背，双腿一夹，赤褐马不再倔强，平稳地迈着小步跑了回来。

这时已是夕阳西下，落日的余辉泼撒下来，将校场染成了胭脂色。人们望着夕阳中的一人一马，宛如天神一般，显得格外的

威武雄壮。

3

青年驭马来到人群中，矫健地跳下马背，人们呼地拥上去，都想一睹这位英雄的风采。只见他紫色脸膛，两颊丰润，鼻梁挺拔；宽阔的额庭下，两道粗黑的眉毛，外端微微上翘，几乎延伸至太阳穴；眼睛并不大，也不明亮，却有一种洞人肺腑的穿透力；他身高七尺，肩宽腰细，体格匀称。真可谓天表神伟，性格豁达，令人一见便知不是寻常之辈。

“哦，原来是夹马营的赵匡胤！”人群中有人嚷道。

“我说嘛，除了他，还有谁能降伏这匹烈马！”

“真是百闻不如一见，这赵匡胤果然是条好汉！”

赵匡胤何许人也？说来确是不寻常。他祖籍涿州，先辈世代为官。高祖名朮，曾在唐朝做过永清、文安、幽都令；曾祖名珣，历官藩镇，兼任御史中丞；祖父名敬，先后任过营、蓟、涿三州的刺史；父亲名弘殷，从小骁勇，擅长骑射，后唐庄宗时，曾主管禁军。赵弘殷娶定州安喜县杜家庄庄主第四位女儿为妻，不久迁来洛阳夹马营居住。杜氏容貌端庄，心地仁慈，治家颇严。第一胎生了个男孩，取名匡济，不幸夭折；第二胎复生一男，取名匡胤；后又得二女二男，长女夭折，二女即后来的燕国公主，男名匡义、匡美。

相传赵匡胤出生之时，赤光绕室，异香经夜不散，体有金色，三日不变，人称“香孩儿”。有人说，这香孩儿是救人济世的定光佛转世；也有人说，那后唐明宗李嗣源登上皇位之后，每晚在宫中焚香祈祷，言自己本为胡人，暂承唐统，希望上天早降圣人，平息动乱，统一中原。他的一片诚心感动上苍，便在洛阳诞生了这灵异的香孩儿。

香孩儿赵匡胤从小爱好骑马射箭，练习武艺，到了成年，十

八般兵器无一不精，尤其擅长棍法。他天生神力，将一根三十六斤重的铜棍使得出神入化，鲜逢对手。由于他弓马娴熟，更兼性情豪爽、心胸宽广，不仅东城六营的年轻人佩服他，就连这一带见多识广的老辈人也把他视为英雄，预言他将来必能出人头地。

母亲杜氏有儿如此，心中自然欢喜，只是担心他重武轻文，将来难成大器，便屡屡劝他多读圣贤之书。赵匡胤回答说：“治世用文，乱世用武，现在世事纷扰，兵戈未靖，孔孟之道，无以为用。儿愿娴习武事，以待来日，或能安邦定国，成就一番事业！”在母亲的督促之下，他也不得不学习经史、兵法，但对于儒家典籍、诗文辞赋，则是略有涉猎而已。

4

话说赵匡胤本无购马之意，可在降伏了那暴戾的赤褐马之后，竟起了惺惺相惜之心，再也舍不得放弃。他随身未带银两，便在附近熟悉的商贩手中借了五十两白银，买下了这匹神骏。那西域胡人虽然少得了五十两银子，但有言在先，只好悻悻地离去了。

赵匡胤翻身上马，出了校场，径直向夹马营跑去，顷刻便来到了家门前。

这是一幢夹马营最普通、最常见的房舍：门外长着几棵大榆树；进了大门，是一个宽敞的庭院；过了庭院，便是正房。正房中间有一个厅堂，厅堂右侧是父母的卧室，左侧为赵匡胤小夫妻所居，厅堂内侧的两个小房间，分别为妹妹和弟弟的卧室。

赵匡胤牵着马走进院子，喊了一声：

“娘，我回来了！”

“哥哥回来啦！”七岁的匡义喊叫着，兴高采烈地跑了出来。他一眼瞥见了赤褐马，不禁发出一声惊喜的尖叫，拔腿跑过去，想摸摸它。

“别过来，它凶得很哩！”赵匡胤急忙伸手挡住匡义，然后将新换的马缰拴在院中的柳树上。

“哥，让我瞧瞧嘛！”匡义仍不甘心。

“别急，以后熟悉了不但让你摸，还让你骑，好吗？”他拉着匡义的手，迈步走进厅堂。

“什么事，这么吵吵闹闹的？”杜氏抱着刚满周岁的匡美从卧室里踱出来，右手在孩子的身上有节奏地轻拍着。这是一位四十出头的中年妇女，中等身材，微胖，因过度操劳，头上已间有白发，脸色略显憔悴，朴素的衣着掩盖不住她雍容的气度与刚毅的神态。

“娘，哥骑回一匹赤褐马。”匡义的嘴总是那么快。

“什么赤褐马，胤儿？”杜氏望着赵匡胤，慈爱的目光中透出几许威严。

赵匡胤虽不喜儒家典籍，却禀性纯孝，而且父亲赵弘殷常年在外征战，他由母亲一手抚养教诲，从小对母亲十分敬畏，听到母亲发问，赶忙恭敬地回答：“儿在东校场遇到一匹罕见的千里神驹，仅用五十两银子便将它买下来了，可真是捡了个便宜呢。”他对降马触门一事只字未提，怕引起母亲的不安。

“五十两，哪来的银钱？”

“在朋友处借的。”赵匡胤知道，父亲很久未寄钱回来，家里的经济并不宽裕，自己不曾挣回半文铜钱，还要如此花费，母亲肯定不高兴。他低声回答，并偷眼斜视母亲。

母亲的脸色果然显得严肃，赵匡胤心中不由得一凛。

杜氏缓缓地在椅子上坐下来，挥挥手说：“胤儿，你坐下。娘有话对你讲。”

“娘说吧，我听着呢。”他顺从地坐在另一把椅子上。

“胤儿，你已年满二十，今年又娶了媳妇，完全是个大人了。我不反对你操练弓马武艺，可你长期这样东游西逛，终归不是正

途。大丈夫当修身齐家，进而治国平天下。你爹在战场上以性命相搏，已有一年多杳无音信，也不知是死是活？娘日见衰老，你弟妹尚幼，将来持家的重任，你自己的前程，应当多想一想啊！”

“娘，你放心，为儿决不会辱没祖宗，辜负你老人家的期望！”

“那就好，那就好。”听了他的话，杜氏稍感欣慰。

吃过晚饭，赵匡胤向母亲问过安，回到自己的卧室。妻子贺氏递过来一杯热气腾腾的香茗，望着他甜甜地笑了笑，那笑容中蕴涵着无限的爱意。

贺氏是开封人，闺名绮云，是贺景思的长女，与赵匡胤同庚。贺景思和赵弘殷同为军校，情投意合，堪称生死之交。赵弘殷知其女绮云性情温顺，容貌秀丽，就为匡胤下了聘礼，贺景思自然一口应承，朋友便又成了儿女亲家。

自从春天绮云嫁过来之后，小两口如胶似漆，十分恩爱。这绮云孝敬婆婆，照看年幼的小姑、小叔，并帮着婆婆操持家务，全家上下无不喜欢她。

“相公，发什么呆呀？”绮云见赵匡胤端着茶杯在沉思，用右手食指在他额头上轻轻一点，微笑着问道。

妻子那柔荑般的嫩指、如花的笑靥、似水的柔情，使赵匡胤的心为之一荡。他放下茶杯，顺势揽过绮云，将她拥在怀里，在她的脸颊上吻了一下。

绮云倚在他胸前，抚摸着他的背，说：“相公，你不要烦闷，婆婆也是为了这个家。你想想，公公这么久没有消息，世道这么乱，你又至今未有正经的营生，她能不着急吗？”

“我知道，全怪我无能。”他闷声答了一句。

“相公，要不你先答应跟我舅舅去做生意，一来可接济家中用度，二来让婆婆高兴，三来能见见世面。我知道，你不愿意做这等琐事，姑且作为权宜之计罢。”

赵匡胤沉默不语。绮云的娘家舅舅是个大富商，主要在鄂州、

朗州、潭州一带经营茶叶、丝绸，获利颇丰。由于战乱迭起，路上不太平，很想找个像赵匡胤这样武艺高强、忠诚可靠的人去做帮手。此事已经提了好多次，无奈他总是以各种理由推辞。原因十分简单：赵匡胤早就想投军从戎、搏杀疆场，只不过亲情难离，时机未到，暂时不能付诸实施而已。

绮云见他又皱起了眉头，也就不再多言。

第二天天刚拂晓，赵匡胤就起了床，骑着赤褐马出了城，来到洛水边。河岸上秋草茂盛，绿茵萋萋。他放开缰绳，听任马儿去尽情地享受，自己则在草地上躺下来，仰面朝天。空气是那么湿润清新，身下的青草传递出一股沁人心脾的芬芳，可赵匡胤的心怎么也无法宁静。昨天晚上思考了很久的问题又浮上脑际：究竟是经商还是从军？他必须在这两者之中作出抉择，再游荡下去是绝对不行了。显然，经商是一条相对稳定的、合乎常规的人生道路，它将人导向一种富裕安宁的幸福生活；而从军则充满着凶险和不可预知的因素，可正是这种不可预知性给人提供了无限的可能和机遇，它也许将人导向死亡，也许将人导向辉煌的顶峰。

赵匡胤心绪纷乱如麻，站起身来，放眼望去，只见晨雾之中，洛河水汹涌澎湃，滔滔东去，惊涛拍岸，如震如怒，显得十分壮观。他猛吸一口气，胸中的豪情不禁油然而生，“逝者如斯，人生苦短。何不趁着年轻，效命沙场，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侧身商贾之间，庸庸碌碌，岂不是在世上枉走一遭？况且当今天下纷攘，生灵涂炭，契丹亦对中原虎视眈眈，这正是大丈夫匡扶社稷、建功立业的好时机，我又焉能舍鸿鹄青云之志，作燕雀蓬蒿之计呢！”

抉择一旦确定，赵匡胤如同卸下了心头的千斤重担，周身感到说不出的舒坦，他忍不住面向洛河，噙口发出一声长啸，啸声传得很远，在对岸的山谷中引起连续的回响。

赤褐马听到啸声，以为是主人在呼唤，飞快地跑了过来。赵

匡胤伸手在它的脑袋上拍了拍，赤褐马低下头，咳咳地叫了一声。

这时，太阳缓缓地升起来，驱散了薄薄的雾气，天地间的一切变得那么清晰，那么瑰丽。望着那轮光芒四射、赋予天地万物以蓬勃生机的红日，赵匡胤感觉到一种不可名状的亢奋与冲动，一种要宣泄内心情绪、赞美太阳的强烈愿望。一向不喜诗赋的赵匡胤略作沉思，一首七言绝句竟然奔涌而出：

欲出未出光辣达，

千山万山如火发。

须臾走向天上来，

赶却流星赶却月。

这是赵匡胤一生中唯一的诗作，也是一篇任何文人也无法写出的诗作。

第二章

1

时光流逝，不知不觉冬季已经来临。连日来朝廷要北征契丹的传闻得到了证实，洛阳城中不断有朝廷调集的军队、粮草开往北方，人喊马嘶，闹得这本就十分繁华的西京城沸沸扬扬。“东城六营”的年轻人，有不少慨然投军，目睹他们身着戎装、满脸神气的样子，赵匡胤心中非常羡慕，无奈家中全是妇孺，眼下实在不忍割舍，也只好暗自怅然。

话说天雄节度使杜重威，受晋出帝之命，率领朝廷所能征调来的所有兵马，会同天平节度使李守贞，讨伐契丹，决意恢复幽州，荡平塞北，一举根除北患。谁知大军刚抵瀛州，便中了契丹的埋伏，损兵折将，锐气大挫，不得已撤过滹沱河，与契丹军队隔河对峙。杜重威初战新败，心存怯意，不敢主动进攻，又以为有险可恃，戒备不严，结果契丹派兵偷渡滹沱河，切断晋军的粮道与归路。捱到年底，杜重威见援兵不至，粮草将绝，契丹主耶律德光又许诺立他为中原之主，于是利令智昏，竟然下令将士释甲投戈，向契丹投降。可怜晋军数万士兵，空怀报国效主的一腔热血，不禁仰天号哭，声震原野。神灵为之震怒，风云为之变色。

晋军战败投降的消息传到中原，朝野震撼，人心惶惶。洛阳城中的达官贵人、豪绅富贾，知道亡国在即，纷纷收拾金银细软，准备南逃。

赵匡胤得知这一消息时，正在城东的小酒店和几位朋友豪饮，气得将酒杯往地上一摔，大骂杜重威匹夫误国，朝廷用人不当，恨不得即刻披甲上马，与契丹鞑子决一死战。只可惜手中无兵，孤掌难鸣，一阵发泄之后，心情沉重地回到家里。